

## 西吉县“三维驱动”激活乡村振兴法治动能

本报讯（通讯员 马旭娟）今年以来，西吉县通过机制融通、科技赋能、服务下沉“三维驱动”，构建“预防+化解+服务”全链条治理体系，从“神经末梢”的调解网格到“云端指尖”的智慧服务，以创新之笔绘就基层治理“枫”景线，为乡村振兴注入坚实法治动能。

构建“事心双调+多元化解”模式，将心理疏导与矛盾调解深度融合，打造10个“事心双调”心理疏导调解室，组建由26名专家构成的调解库（含心理咨询师、律师等）。坚持驻点联调，充分践行“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1+1+3”

### 普法进社区 守护“少年的你”

本报讯（通讯员 陈蓓）近日，原州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走进古雁街道警民路社区开展“未成年人安全‘暑’于你”主题法治宣传，进一步提高房屋出租人、社区居民对未成年人保护的法律意识。

“未成年人租赁出租房现象时有发生，但其防范意识及自我保护能力尚不成熟，租住出租房更应加强保护。房屋出租人要履行治安责任，不准将房屋出租给无合法有效证件的承租人，对承租人的姓名、性别、年龄、常住户口所在地、职业或者主要经济来源、服务住所等基本情况进行登记并向公安派出所备案。”现场，检察官结合典型案例，向房屋出租人讲解相关法律知识，引导房屋出租人严格遵守规定，杜绝安全隐患。

同时，围绕防溺水、防性侵等未成年人暑假安全防护重点，结合案例强调家长要切实履行监护责任，提醒社区加强对辖区内池塘、水库等重点区域的风险排查与治理。

本报讯（通讯员 马晶晶）近日，隆德县司法局奠安司法所立足职能、分类施策，通过“精准普法+多维联动”模式，组织开展社区矫正法系列学习宣传活动，进一步提升社区矫正法的社会知晓度，推动社区矫正工作规范化。

司法所组织辖区社区矫正对象，采用法条解读与案例剖析相结合的学习模

固原实践，排查受理矛盾纠纷2507件，化解成功率高达100%；推进访调融合，司法所参与化解信访积案20件、初信初访39件；深化源头治理，坚持先行调解工作原则，成功化解法院委派案件489件，协议金额达1607.3万元，实现“小事不出村、矛盾终结在网格”。

创新“法治+文旅+互联网”立体普法模式，通过场景化渗透，结合桃花节、龙王坝法治实践站开展主题宣传，吸引游客10万余人次，直播普法覆盖5000余人；创新数字化传播，推出“村居法律顾问直播间”9场次、“今日说法”短视频11

期，微信公众号推送普法信息432条，观看量超5万人次，让法治资源“飞入寻常百姓家”。实行精细化“滴灌”，针对青少年打造“开学法治第一课”品牌，为352所学校配备224名法治副校长，开展巡讲110余场，夯实法治社会根基。

深化“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建设，推动智慧法律服务“一键直达”，通过“宁夏公法云”、公共法律服务终端机、法律服务热线等提供咨询350人次，实现“查、约、办”指尖操作。法援兜底做到“应援尽援”，创新“134”法律援助工作法，办结各类法援案件822

件，挽回经济损失268.51万元，开展“安心行动”114场，援助农民工案件36件。

“法治体检”护航营商，组织律师为7家企业提供合规审查，提出建议40条，全面推行“综合查一次”改革，统筹推进跨单位、跨领域联合执法，提高行政执法效能，充分彰显法治为民成色。

西吉县司法局负责人表示，西吉县将紧扣“三维驱动”模式，推动矛盾化解从“清零”向“治本”迈进、智慧普法从“覆盖”向“浸润”转变、法律服务从“普惠”向“精准”跃升，以更高效、更优质的法治服务赋能乡村振兴。

### 彭阳公安把安全知识“送到家”

本报讯（通讯员 吴芳芳）近日，彭阳县公安局白阳派出所深入辖区富阳路社区开展安全知识宣传活动，为群众送上实用的法律知识“干货”。

警务室民警辅警结合社区居民的日常出行、生活习惯等实际情况，通过拉家常讲解、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重点围绕电信网络诈骗、交通安全、预防溺水等群众关心的安全问题

展开宣传。针对电信网络诈骗，民警结合近期辖区发生的真实案例，剖析了刷单返利、冒充电商客服退款等常见诈骗手段的特点，手把手教群众如何识别诈骗陷阱，提醒大家牢记“三不一多”原则（不轻信、不透露、不转账，多核实）。

在交通安全宣传环节，民警针对社区老年人、接送学生家长等群体，

讲解了驾乘电动车佩戴安全头盔、过马路遵守交通信号灯、不乘坐无牌无证车辆等交通安全知识，倡导大家养成文明出行的良好习惯。同时，结合夏季溺水事故高发的特点，向家长和孩子们普及预防溺水“六不准”原则，讲解了溺水自救和他人施救的正确方法，不断增强家长和孩子们的安全防范意识。

### 彭阳消防“海报进楼”助力安全宣传

本报讯（通讯员 晁雪蓉）近日，彭阳县消防救援大队宣传员走进辖区小区，通过“海报为媒、互动为桥”让安全提示从“一次性讲解”变成“常态化提醒”。

宣传员在各小区单元门口张贴“电动车入户 夺命只需100秒”的警示海报，用红色加粗字体标注“严禁入户充电”；公告栏里，系列海报详解“合

规充电四步法”，充电桩旁则贴着“充电超时易起火”的提醒，明确标注“建议充电不超过6小时”。这些海报色彩鲜明、图文并茂，既有触目惊心的火灾案例，也有简单易懂的避险方法，刚一贴出就吸引不少居民驻足。“以前总觉得‘飞线充电’方便，现在电梯里、单元门口都贴着海报，再也不敢马虎了。”一位居民说。

### 隆德司法普法宣传推动社矫工作规范化

式，围绕社区矫正的适用范围、监督管理、教育帮扶等重点内容进行全面系统的学习。结合社区矫正对象违反规定的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告诫社区矫正对象以案为鉴，时刻保持对法律的敬畏之心，

不要触碰法律红线。

“啥叫社区矫正？”“社区矫正是为了

帮助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预防和减少犯罪。”在奠安乡的乡村集市上，

司法所工作人员在一问一答间，向在场

群众普及社区矫正法的立法宗旨以及社区矫正对象的权利义务等内容，通过通俗易懂的语言将晦涩的法律条文转化为生动的案例，呼吁群众关注并支持社区矫正工作，帮助他们更好地回归社会。

### 固原开发区消防 为电动自行车安全“加码”



消防宣传员给群众讲解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知识。

本报讯（通讯员 樊雨）近日，固原经济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走街串巷开展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辖区居民的消防安全意识，有效预防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提醒群众不得从楼内拉“飞线”为电动自行车充电，对现场发现的“飞线充电”和违规停放等行为进行宣传劝导，及时消除潜在火灾隐患。提醒群众不得私自改装电动自行车，要规范电动自行车充电、停放，时刻做到防患于未“燃”。

### 隆德法院强化法律监督促进司法公正

本报讯（通讯员 许爱华）近日，隆德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研讨三起刑事案件，邀请隆德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等检察官列席会议，进一步加强法检两院沟通协作，强化法

律监督，促进司法公正。

承办法官就三起案件的基本事实、证据、争议焦点及初步处理意见进行详细汇报，审委会成员认真听取并结合案件事实情况多角度发表各自的意见和看法。列席的检察官在认真听取案件汇报和审委会委员讨论后，就案件证据审查、法律条款

适用、量刑情节认定等核心要素发表列席意见，提出专业观点和建议，并与审委会委员就案件如何判决、类案裁判规则等内容进行交流。

“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委会是法院主动接受检察监督的重要手段，既可以直观听取检察机关意见建议，进一步规范审判行为，提高审判工作透明度，也可以在会上互相学习，充分发挥检察官、法官职业共同体作用，共同把好案件质量关，对提升审判质量、确保司法公正具有重要意义。”隆德县人民法院负责人说。

## 法报纪录



### 法治如灯 照亮成长之路

中卫市沙坡头区宣和镇山羊场小学六（1）班 丁俊菲 指导教师 李秉梅

在我生活的小镇，有个叫晓峰的少年，他的故事让我深刻理解了法治的重要性。

晓峰和我是同校同学，成绩优异，性格开朗，在班级里人缘很好，大家都觉得他前途一片光明。然而，一次偶然的事件，彻底改变了他的人生轨迹。

那是一个周末，晓峰和几个朋友在镇上的商业街闲逛，路过一家手机店时，其中一个朋友突然提议进去偷几部手机卖钱，说很容易得手，不会被发现。晓峰一开始很犹豫，他知道偷窃是不对的，是违法的行为。但在朋友的再三怂恿下，他的意志开始动摇，心想就这一次，应该没事。

于是，他们趁着店主不注意，悄悄偷走了几部价值不菲的手机。起初，晓峰还暗自庆幸没有被发现，可没过几天，警察就根据监控找到了他们。面对警察的询问，晓峰吓得脸色苍白，后悔不已。最终，晓峰和他的朋友们都受到了法律的制裁。因为是未成年人，虽然没有被判刑入狱，但被送到了专门的少年管教机构进行教育改造。这件事在学校和小镇上引起了轩然大波。曾经的优秀学生，如今却沦为违法者，让人唏嘘不已。晓峰的父母更是悲痛欲绝，他们怎么也想不到，一向乖巧的儿子会做出这样的事。

从那以后，我常常思考晓峰的事情。晓峰之所以犯错，一方面是他自己法律意识淡薄，没有意识到偷窃行为的严重后果；另一方面，朋友的不良影响也是一个重要因素。如果当时晓峰能坚定自己的立场，或者他的朋友能有正确的法治观念，不怂恿他，也许这一切就不会发生。

这件事也让我明白，法治离我们并不遥远，它就在我们身边，规范着我们的行为。作为青少年，我们正处在价值观和人生观形成的关键时期，更应该学习法律知识，增强法治观念，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在面对诱惑和不良影响时，要坚守底线，不轻易犯错。同时，我们也要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当遇到违法犯罪行为时，要勇敢地站出来，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



遵规守法安全行  
中卫市沙坡头区宣和镇山羊场小学六年级 马雪 指导教师 马志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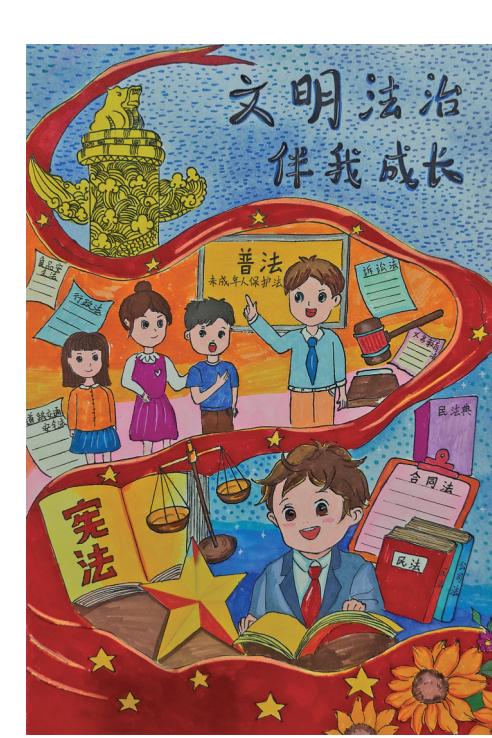
法护成长 共筑童安  
中卫市沙坡头区宣和镇山羊场小学六年级 马锦平 指导教师 赵亚丽



法治是我眼里的光  
中卫市沙坡头区宣和镇山羊场小学五年级 刘海洋 指导教师 何毓敏



筑牢法律之盾 守护未来之苗  
中卫市沙坡头区宣和镇山羊场小学三年级 杨薇娜 指导教师 马虎子



文明法治 伴我成长  
中卫市沙坡头区宣和镇山羊场小学四年级 李娅婷 指导教师 周晓燕



反对校园霸凌  
中卫六小六（3）班 孙瑾萱 指导教师 崔明菊

### 让法治之花绽放青春枝头

中卫市沙坡头区宣和镇山羊场小学六（1）班 马生礼 指导教师 李秉梅

第一次对“法律”有具体认知，是在这学期的班会课上。班主任播放了一段新闻：邻市一名初中生因模仿网络视频，恶意拨打110报警电话取乐，短短三天内连续拨打了27次，导致真正需要帮助的人无法及时接通。最终，他的家长不仅要承担相应的罚款，孩子本人也被警方批评教育，并在学校公开作了检讨。

“原来打个电话也可能违法？”当时的我和同学们都很惊讶。班主任趁机拿出未成年人保护法和治安管理处罚法的宣传手册，告诉我们：“法律不是遥远的条文，它就藏在我们每天的行程里。往楼下扔一瓶水，可能涉嫌危害公共安全；未经允许拿别人的东西，哪怕只是一块橡皮，也是偷窃；甚至在网络上随意辱骂他人，都可能构成诽谤。”

那堂课像一把钥匙，打开了我认识法律的大门。我开始留意身边的法治细节：小区门口“禁止高空抛物”的警示牌，是对他人生命安全的保护；学校里“禁止欺凌”的宣传栏，是

对同学间平等权利的维护；过马路时遵守红绿灯，是对公共秩序的尊重。这些看似平常的规则背后，都闪耀着法治的光芒。

去年暑假，我还亲身经历了一件事。邻居家的小宇哥哥沉迷网游，偷偷用父母的银行卡给游戏充值了近万元。当父母发现时，钱已经无法退回，一家人急得团团转。我想起在法治课上学过的“未成年人网络消费可追回”的相关规定，便提醒他们可以联系游戏平台，并向消费者协会求助。最终，在相关部门的协调下，大部分充值款被成功退回。小宇哥哥也在这件事后，主动报名参加了社区的法治讲座，他说：“以前觉得法律是管坏人的，现在才知道，它也是保护我们的盾牌。”

作为新时代的青少年，我们或许还不能像法官那样敲响法槌，也不能像律师那样为正义辩护，但我们可以从认真学习法律知识开始，从拒绝校园欺凌、遵守交通规则、尊重他人隐私做起。让法治的种子在心中生根发芽，既不做触犯法律的事，也能用法律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本期作品为“青少年法治援助行动”《我心中的法治》栏目入选作品，作品由中卫市沙坡头区关工委、教体局支持提供。